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CHAOSHANG GROUP LIMITED

香港潮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2)

委任執行董事

香港潮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已委任龔煌輝先生（「龔先生」）為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26日起生效。

龔先生，54歲，現為深圳市博時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曾任中興發展有限公司聯席董事長。龔先生主要負責帶領以上公司的發展及管理其日常運作。彼在投融資、數字科技、科技通訊及新能源等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亦為南方科技大學商學院業界導師。

龔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龔先生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龔先生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龔先生之任期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龔先生出任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龔先生於本公司之任期將會為三年，並將持續至任何一方給予對方不少於一個月預先通知予以終止為止。作為執行董事，龔先生按其委任書所訂之董事袍金為每月港幣180,000元，將由董事會按照所提供服務性質之現行市價不時予以檢討。

誠如上述披露，龔先生的委任需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20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提呈額外決議，以重選龔先生為執行董事。補充通函，其中包括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審議額外決議的詳情將適時寄發給股

東。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與龔先生就該委任而有關之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關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藉此熱烈歡迎龔先生加盟本公司。

代表董事會
香港潮商集團有限公司
馬蔚華先生
主席

香港，2024年8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菊花女士、陳志遠先生及龔煌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伯仁先生、季志雄先生及楊日泉先生。